**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精神传达提纲**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1月27日至31日在昆明召开。出席会议人大代表629名，列席和旁听人员290名，我州51名省人大代表出席会议，驻州5名全国人大代表和州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代理检察长列席会议。

会议听取和审议省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省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云南省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查和批准省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2018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云南省2019年省本级财政预算；审议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提请审议《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条例（草案）的议案》；听取和审议云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云南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会议表决通过了《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设立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外事华侨委员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农业和农村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及内务司法委员会更名为监察和司法委员会的决定》，并通过了相关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名单。

会议选举杨照辉、朱兴友为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选举冯志礼为省监察委员会主任，选举王光辉为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会议期间，我州出席会议的各位代表和列席人员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以对党和人民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审议大会各项报告，紧密结合红河州实际共话推动红河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建设新时代团结进步美丽红河。我州代表团肩负全州各族人民的重托，共提交意见建议63件，充分反映了全州各族人民的期盼。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赵金，副省长、省公安厅厅长任军号参加红河代表团讨论，并对红河州各项工作提出指导意见。

**二、会议的主要精神**

会议的主要精神集中体现在大会的各个报告中

（一）省政府工作报告的主要精神

阮成发省长所作的省政府工作报告，从8个方面总结了去年工作，从10个方面安排了今年工作。

1、2018年的主要成就

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9%，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7%；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8%、9.2%；压减粗钢产能27万吨，淘汰炼铁落后产能107万吨，退出煤炭产能1275万吨；降低企业成本952.3亿元，新增高新技术企业123家，银行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率实现双降；地级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98.9%，森林覆盖率提高到60.3%，单位GDP产能下降3%，绿色能源装机比重达84%，新增油气管道460公里，天然气消费量增长30%；信息、消费品工业成长为千亿级产业，新增销售收入亿元以上绿色食品龙头企业54户；“一部手机云品荟”电子商务平台上线运行；新认证绿色食品428个，有机产品665个；“一部手机办事通”上线运行；省政府机构改革基本完成；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243.9万亩；巩固提升645.6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保障水平，新改建农村公路1.5万公里，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315.2万人；新增城镇就业51.9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4%；全省中小学彻底告别C、D级危房；新增4家三甲医院；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不低于3500元；棚改项目开工13.9万套，基本建成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9.5万套；在15个县市正式退出贫困县分列的基础上，有望再实现33个贫困县摘帽、151万贫困人口净脱贫。

这些看似枯燥的数字，是我省去年的成绩单，凝聚着全省人民的智慧和力量，这些成绩来之不易，经验弥足珍贵。

2、2019年的主要目标

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5%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左右，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农村贫困人口减少130万，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单位GDP能耗完成国家下达目标任务。

3、2019年重点工作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成46户“僵尸企业”出清，坚决不批、坚决不上污染环境的项目。再为企业降成本900亿元以上。

继续打好三大攻坚战：完成政府债务化解任务。确保130万贫困人口净脱贫，2457个贫困村出列，31个贫困县、7个“直过民族”整族脱贫。强化新增治理生态系统保护修复，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4720平方公里，完成退耕还林还草和陡坡生态治理300万亩以上。

推动八大重点产业发展迈上新台阶：实施千亿技改工程，推进50个重点技术创新项目，完成工业技术改造投资1500亿元。新培育认定高新技术企业10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500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20家以上。争创3个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

持续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全力打造世界一流“绿色能源牌”，完成新能源产业增加值1200亿元以上，全力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确保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例达1.6:1。争取年内市场化交易电量达到1000亿千瓦时。新增“三品一标”农产品1000个以上。新增50家年销售收入超亿元的龙头企业，遴选20个县开展“一县一业”试点。全力打造世界一流“健康生活目的地品牌”建设20个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32条精品自驾线，建成50个以上汽车营地。

全力打造“数字云南”：高质量建成全省人口、法人、宏观经济、自然资源、电子证照五大数据库。把云南打造成为区块链技术应用高地。建设20个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基地。把“一部手机游云南”打造成“数字云南”的品牌。高标准建设数字经济开发区，开展“数字小镇”试点。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使通高速公路的县超过90个、通车里程接近6000公里。开工建设渝昆高铁。推进蒙自、昭通、大理、丽江等机场项目建设。新开工50件重点水源工程。新建4万个光电桩。新建4G网络全覆盖，启动5G商用试点。新增一批5A级物流企业。

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推进1000个“一村一品”农业农村建设，每个有条件的村至少培育1个农业合作社，全省重点培育10家农业上市企业。引导更多资金进入农业生产，实现普惠性涉农贷款增速总体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以昆明为核心，加快推进滇中、滇西和滇东南城市（镇）群建设，打造提升民族文化型、生态自然型、沿边口岸型的小城镇。

建设中国最美丽的省份：用3年时间对全省县城进行全面改造提升，每年评选表彰一批“美丽县城”，每年评选表彰15个高质量示范特色小镇。启动建设一批“森林乡村”，每年组织评选3000个美丽乡村。年内实现重点旅游城市A级厕所全覆盖，新建改造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80%。高标准打造昆明至丽江、昆明至西双版纳、昆明主城区至长水国际机场3条美丽公路。建好“四好农村路”，完成新改建农村公路1万公里。

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将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规模增加至30亿元。实施中小企业成长工程，流动培育100户民营小巨人。集中力量做大做强一批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积极申建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南亚东南亚进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打造“永不落幕的南博会”。

保障和改善民生：全省政府机关再压减行政经费5%以上，节余资金全部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事业。全年完成农村劳动力培训300万人次，新增城镇就业50万人。确保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4%以上，实现“一村一幼”全覆盖，力争学前三年毛入学率达84%以上，力争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84%以上。推动10家县级医院晋升三级医院，推进40所县级公立医院提质达标普及。制定健康云南人行动计划，实施全民健康提升工程。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保障体系。实施棚户区改造10万套以上，统筹推进农村非“4类重点对象”无力建房户危房改造。推出一批有影响力的云南特色文化精品，新建和改扩建一批图书馆、文化馆。抓好新一轮“十县百乡千村万户”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持续推进安全工程三年行动计划，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督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二）省人大常委会和“两院”工作报告的主要精神

1、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报告指出，一年来，省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勇于担当、主动作为，依法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共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20项，开展执法检查3次，组织专题询问3次、视察2次，开展专项工作评议和满意度测评各1次、专题调研5次，以新担当、新作为实现了工作的良好开局。一是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夯实依法履职基础。坚持用新思想引领人大工作，坚持服从服务于大局，坚持抓实自身建设。二是紧扣“三个定位”加强立法，保障云南改革发展。即：紧扣建设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立法，紧扣争当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立法，紧扣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立法，紧扣推进深化改革立法，紧扣提高立法质量完善工作机制立法，共制定省的地方性法规3件、修改37件、废止7件，通过法规性决定2件；批准设区的市和自治州制定修改地方性法规18件，废止1件；批准民族自治地方单行条例8件。三是聚焦“三大攻坚战”加强监督，推动落实重大决策。即；聚焦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强监督；聚焦精准脱贫加强监督；聚焦污染防治加强监督；聚焦高质量跨越发展加强监督；聚焦全面依法治省加强监督。四是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做好人事任免工作。五是围绕更好发挥代表作用，深化拓展代表工作。常委会经常通过以人民为中心，把代表工作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注重密切国家机关同代表的联系，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提升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实效。

报告提出，今年省人大常委会的工作：一是进一步紧扣“三个定位”加强立法工作；二是进一步紧盯“三大攻坚战”加强监督工作；三是进一步围绕更好发挥作用加强代表工作；四是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强自身建设。

2、省高级人民法院报告的主要精神

报告指出，2018年，省高级人民法院在省委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司法为民工作主线，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发展。一是突出扫黑除恶重点，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二是护航“三大攻坚战”，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三是聚焦民生司法需求，保障人民美好生活；四是发起“云岭总攻”，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五是狠抓司法责任制落地，坚定不移推进司法改革；六是抓牢党建引领，打造云岭法院铁军；七是自觉接受监督，不断改进法院工作；

报告提出，省高级人民法院2019年的主要工作：一是在推进政治建院上下更大功夫；二是在服务大局上下更大功夫；三是在推进司法为民上下更大功夫；四是在推进审判提质增效上下更大功夫；五是在推进司法改革上下更大功夫；六是在推进队伍建设上下更大功夫；

3、省人民检察院报告的主要精神

报告指出，2018年，省人民检察院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大局发挥好职能作用：一是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推进平安云南建设；二是围绕“三大攻坚战”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三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保障民生民利；四是坚持监督与制约并重，保障法律统一正确实施；五是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提升办案质效；六是坚持从严治检，建设过硬队伍；七是自觉接受监督，确保检察权公正行使。

报告提出，2019年省人民检察院的主要工作：一是深入学习、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中央政法工作会议重要讲话精神；二是着力为建国70周年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三是努力提升服务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实效；四是狠抓司法体制改革任务落实；五是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司法环境。

会议闭幕式上，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陈豪作了重要讲话。陈豪要求：要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力量、引领发展；要牢牢抓住重要战略机遇期，奋力推动云南高质量跨越式发展；要树立底线思维、增强斗争本领、永葆斗争精神，不断夺取应对重大风险挑战新胜利；要焕发奋斗激情，充分调动全社会各方面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陈豪强调，拼搏才能不负时代，奋斗方能开创未来。新的一年，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一起拼搏、一起奋斗，一起加油干，一起创造云南更加美好的明天！

**三、初步贯彻意见**

云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是在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会议认真总结了去年工作，安排部署了今年各项重点工作，明确了今年的目标任务和各项措施。贯彻落实好本次会议精神，对于推动红河州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建设新时代团结进步美丽红河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要迅速传达学习，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本次会议精神上来。州、县（市）各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及其各部门要通过召开党委（党组）会议、领导班子会议、机关干部会议等形式，迅速传达学习本次会议精神，重点明确今年工作的总体思路、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和主要措施。要把全州干部群众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本次会议的精神上来，把全州人民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本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明确目标，提振信心，结合我州实际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精神，为推动我州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思想基础。

（二）要结合我州“两会”，贯彻落实好本次会议精神。春节过后，我州将相继召开州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和十二届州政协第二次会议，州人大常委会、州人民政府、州政协、州法院、州检察院，要按照省“两会”精神和提出的各项目标任务，修改完善各个工作报告，使得“两会”精神在各个报告中得到充分体现，为我州“两会”提交高质量的工作报告。通过州“两会”把省“两会”精神和州委的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变成全州各族人民的共同意志，更好凝聚全州各族人民的力量推动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三）要对标对表，结合实际贯彻落实本次会议精神。要紧紧围绕本次会议提出的目标任务，自觉对标对表，围绕省委、省政府对我州提出的“四个更大贡献”要求和“新型工业强州、乡村振兴富州、绿色生态靓州、沿边开放活州”发展思路，增强风险意识、底线思维，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一是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2019年南部5县全部脱贫出列。二是贯彻落实“巩固、增强、提升、畅通”新八字方针，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五个大抓”，保持红河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主要抓产业建设，保持我州工业增长良好态势，“三张牌”落实见效，固定资产投资支撑、推进在建项目建设、谋划“十四五”，通过电商平台实现我州优势产品走出去、消费品走进来等各项工作。 三是要强化底线思维，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确保全州社会大局稳定。